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9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2 年 2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本署 5 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沈署長世宏（符桂強 代理）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紀錄：許雅雯

王委員麗容	<u>王麗容</u>	陳委員曼麗	<u>陳曼麗</u>
陳委員靜育	<u>陳靜育</u>	葉委員俊宏	<u>葉俊宏</u>
蕭委員慧娟	<u>蕭慧娟</u>	王委員承姬	<u>王承姬</u>
于委員建國	<u>于建國</u>	李委員玉惠	<u>李玉惠</u>

備註：1、依本署廉政會報 100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辦理。

2、本署所屬委員會（小組）委員，當公正執行法定職務，絕不接受與本職務有關之請託關說或不當利益，並保守職務上知悉之機密，如有違反上述規定，願負有關法律責任。

列席人員：

謝處長燕儒	(請作)	許處長永興	<u>魏文宣</u> 代理
吳處長天基	<u>吳天基</u>	袁處長紹英	<u>陳淑玲</u>
朱處長雨其	<u>朱雨其</u>	陳總隊長咸亨	(請作)
蔡技監兼執行 秘書 鴻德	<u>何建仁</u>	馬參事兼執行 秘書 念和	<u>吳秀雲</u>
劉室主任慶仁	<u>印慶仁</u>	駱主任慧菁	<u>駱慧菁</u>
張主任惠菁	<u>張惠菁</u>	陳所長麗貞	(請作)
顏代理所長春蘭	(請作)	綜 計 處	<u>孫維謙</u>
毒管處	<u>陳淑玲</u>	法 規 會	<u>龔偉卿</u>
人 事 室	<u>羅宜玲</u>	人 事 室	<u>許雅雯</u>

五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。

六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洽悉。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第1案

案由：本署101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。

結論：

（一）洽悉。

（二）有關「性別預算」定義宜予確認，以使統計基礎一致，建議可參考國際網絡相關資料。

（三）性別統計與分析請儘量以具體數據呈現，避免以抽象文字陳述。另依規定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中長程計畫及法律案，可考慮節錄摘要內容，以供其他部會分享學習。

第2案

案由：本署執行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」101年1月至12月辦理情形報告。

結論：

（一）洽悉。

（二）本案填報之各項措施均相當具體且完整，值得肯定，其中部分措施如能提供具體客觀數據及結果分析，將更具參考價值。

（三）各項措施之辦理情形建議同時呈現量化及質化之資料，並分析對性別的影響為何，以期完整。

第3案

案由：「CEDAW法規檢視系統」本署主管法律檢視進度報告。

結論：

- (一) 洽悉。
- (二) 本署主管法律案之CEDAW法規檢視結果，請法規會依王委員麗容所提供之「落實CEDAW法規及行政措施檢討措施檢視表」格式重新整理完整資料後，提報下次會議審查。

第4案

案由：「防救災業務納入性別平等觀點」專題報告。

結論：

- (一) 洽悉。
- (二) 本次專題報告內容具國際視野並切合性別敏感度指標，其整體性及專業性均值得肯定。另為使本報告更具參考價值，請毒管處於年終提出執行成果報告，俾利比較執行前後差異，以作為研擬相關政策之依據。
- (三) 有關考量女性員工之特殊需求而提供之個人防護設備，應注意數量是否充足，另建議就尚有哺乳需求之女性隊員予以調整工作項目，避免工作環境中的毒害物質透過母體影響嬰兒健康。至未來展望則建議以深入淺出的方式，加強全民對災難應變的認識與能力。
- (四) 有關參與專業技能訓練之女性員工，其能力是否已獲得實質提升，建議可為進一步追蹤與分析。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「本署推動性別平等實施計畫（草案）」討論案。

結論：

- (一) 本計畫草案整合相關政策推動內涵，立意良好，惟請留意具體推動措施項目時之周延性，避免有所疏漏。
- (二) 請綜計處另研訂本年度計畫，規劃具體執行措施，使各單位及所屬機關皆能據以推動達成各項預期目標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、散會：下午4時30分。